

中华成语故事



彭朝丞 王秀芬 编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



(三)

中华成语故事

彭朝丞 王秀芬 编著 第三册

北方文艺出版社



秀外慧中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唐代韩愈《送李愿归盘谷序》。

这篇文章大约作于公元801年（唐德宗贞元十七年）。李愿是韩愈的朋友，当时因对权贵不满而隐居于太行山（在今山西高原和河北平原之间）南面的盘谷。韩愈在这篇文章中，借李愿之口抒发了自己多次求官不得、怀才不遇和对当权者不满的情绪。文中通过李愿之口，对玩弄权势的显贵官僚进行了辛辣的讽刺，文中写道：

愿之言曰：“人之称大丈夫者，我知之矣。利泽施于人，名声昭于时。坐于庙朝，进退百官，而佐天子出令。其在外，则竖旗旄，罗弓矢，武夫前呵，从者塞途，供给之人，各执其物，夹道而疾驰。喜自赏、怒有刑，才俊满前，道古今而誉盛德，入耳而不烦。曲眉丰颊，清声而便体，秀外而惠中、飘轻裾，翳长袖，粉白黛绿者，列屋而闲居。妒宠而负恃，争妍而取怜。大丈夫之遇知于天子，用力于当世者之所为也。”

利泽：利益；坐于：参与；旄（音 máo 毛）：古代用牦牛尾装饰的一种旗子；秀：秀美；惠：通“慧”，聪明；裾（音 jū 居）：衣服的大襟；怜：爱；遇知：得到信任。

这段话的意思是：李愿说过：“人们称之为大丈夫的，我知道他们了。他们把利益给予别人，名声显扬于世。在朝中，他们参与政事，任免百官，辅佐天子发号施令；到外面，就树起旗帜，张开弓箭，武士在前面吆喝开道，随从塞满道路，仆役拿着各种所需物品，在道路的两侧奔跑。他高兴时就有赏、动怒时就处罚，身边聚集了一批才华出众之人，这些人谈古道今，赞扬他的美德，满耳都是赞颂之声也从不觉得厌烦。众多的美女，眉弯颊丰，体态轻盈，声音清亮，相貌秀美，心灵聪敏，衣裙轻飘，拖曳着长长的衣袖，打扮得娇艳妩媚，闲住在一排排的屋子里。她们互相妒忌，

韓文公



公嘗官潮州刺史潮人頌祀公東坡作碑中云文起八代之衰而道濟天下之溺忠犯人主之怒而勇奪三軍之帥此豈非參天地關盛衰浩然而獨存者乎又曰公之精誠能開衡嶽之雲而不能回憲宗之惑能馴鯨魚之暴而不能弭皇甫錡李逢吉之謗能信於南海之民廟食百世而不能使其身一日安於朝廷之上蓋公之所能者天也其所不能者人也

韩愈像，选自清·上官周绘《晚笑堂画传》。



都想依恃自己的容貌和技艺讨取主人的宠爱。这就是那些得到天子宠信，对当世施展才干的大丈夫的所作所为。”

后来，“秀外而惠中”被引申为“秀外慧中”这个成语，用来形容人的外貌秀丽、内心聪明。多用于女性。

声价十倍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唐代李白《与韩荆州书》。声价：人的声望和社会地位。

唐代著名诗人李白，素以才气自负，因而他写的《与韩荆州书》这封恳求他人推荐或任用的信，也与一般卑词乞怜的书牍完全不同，文章写得不卑不亢，气势逼人。当然，这毕竟是一封有求于人的信，有的地方对当权者也有所奉承。文章一开头就写道：

白闻天下谈士相聚而言曰：“生不用封万户侯，但愿一识韩荆州。”何令人之景慕，一至于此。岂不以周公之风，躬吐握之事，使海内豪俊，奔走而归之？一登龙门，则声价十倍！所以龙蟠凤逸之士，皆欲收名定价于君侯。

谈士：好谈论世事的儒生；万户侯：汉代制度，列侯食邑，大者万户，小者五、六百户，这里泛指高官厚禄；景慕：景仰爱慕；一：竟；周公：西周初年政治家，很重视挑选任用人才，姓姬名旦，是周武王的弟弟；躬：身体，这里指亲身实行的意思；吐：吐哺，吐出口中嚼着的食物；握：握发，攥着头发，停止洗头；豪俊：才德都较杰出的人；登龙门：古时传说鲤鱼跃过龙门就能变化成龙，故以龙门比喻德高望重的人，得其引见而提高声誉，叫做“登龙门”；龙蟠凤逸：比喻有才能的人待时而动，像龙那样盘旋深渊，像凤那样等待飞翔；收名：获得名誉；定价：评价；君侯：即对荆州刺史韩朝宗的敬称。

这段话的意思是：我听说天下那些好谈论世事的人聚集在一起时，议论说：“人生在世上不求封作万户侯，只希望见一面韩荆州。”为什么您让人景仰爱慕到这种程度了呢？还不是因为您能以周公那样的风度，亲身实行吐哺握发的美德，礼贤下士，为招揽人才而忙碌。从而使得四海之内的豪杰，争相投奔到您的门下，一旦得到您的接待和引荐后，就如同鲤鱼跃过龙门，立刻身价提高十倍。所以那些有才德之人像蛟龙那样盘旋深渊，像凤凰那样等待飞翔，都想要在您这里得到名誉和获得评价。

后来，从“一登龙门，则声价十倍”里就引申出“声价十倍”这个成语，用来比喻声誉和社会地位大大提高。

声名狼藉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史记·蒙恬列传》。声名：名誉；狼藉：旧时说狼群常藉

草而卧，起来就把草踏乱来消灭痕迹，后用以形容散乱，破坏得不可收拾，即乱七八糟。

蒙恬是秦朝著名的将领。秦王朝建立以后，秦始皇就派他带领三十万人马去抗击北方匈奴的侵扰，收复了黄河南北两岸的大片土地。而后又照秦始皇的命令把过去秦、赵、燕三国原来的长城连接起来，花了多年的时间，西从临洮（今甘肃岷县）起，翻山越岭一直到东边的辽东，建成了一道万里长城。他的兄弟蒙毅也为秦始皇平定天下战功卓著。秦始皇死后，赵高、李斯玩弄阴谋让秦始皇的次子胡亥继位。赵高完全掌握了朝中大权。在秦始皇在世之时，赵高曾有过受贿舞弊、胡作非为的事，被秦始皇知道了，就让蒙毅去审讯这个案子。蒙毅查清了事实，把赵高判了死刑。后来，经赵高向秦始皇苦苦哀求才免了他的罪。秦二世一上台，赵高就假胡亥之手，派人通知蒙毅，让他自寻死路。蒙毅申辩中，列举了秦昭襄王杀名将白起、楚平王杀贤臣伍奢、吴王夫差杀良将伍员等几件事，说明这些君王犯了错杀良臣的大错，结果是“恶声狼藉，布于诸国”，遭到人们普遍的谴责，并希望秦二世能从中引以鉴戒。但看赵高脸色行事的胡亥不听，终于杀了蒙毅。

这时蒙恬正带着三十万人马守卫北部边疆，胡亥怕他不服，又连夜派人赐死蒙恬。

根据这个故事，后来人们就引出“声名狼藉”这个成语，比喻干尽坏事，臭名昭著，或形容名誉坏到极点。

声东击西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三国志·魏书·武帝纪》。声：声明，宣布出来。

公元200年元月，北方的大官僚地主的代表袁绍命令他的主簿陈琳写了一篇讨伐曹操的檄文，随即就把大军开进黎阳（今河南浚县东北），讨曹指挥部就设在这里。而后，就命令大将颜良率军渡过黄河，直取曹操所管辖的白马（今河南滑县东），从而揭开了历史上有名的官渡之战的序幕。

当时兵驻官渡的曹操，只有三、四万人，而袁绍拥有四州（青、冀、幽、并）的大片地方，数十万人马，力量对比悬殊。战前曹操手下也有



三十六计之声东击西



些人被袁绍的表面优势吓倒了，他们认为：“袁绍兵多地广，人才济济，同他打仗，难以取胜。”

曹操便对将士们说：“吾知绍之为人，志大而智小，色厉而胆薄，忌克而少威，兵多而分画不明，将骄而政令不一，土地虽广，粮食虽丰，适足以为吾奉也。”意思是说：我深知袁绍这个人，他野心大而智谋少，表面上气势汹汹，实际上胆小怕事；忌人之能，缺少威严，兵多而使用分配不当，将领骄傲而政令不统一。所以，土地虽广，粮食虽多，这都等于是给我们准备的。

那么，面对表面上的强敌，怎么打呢？谋士荀攸献计说：“今兵少不敌，分其势乃可。公到延津（今河南新乡市东南），若将渡兵向其后者，绍必西应之，然后轻兵袭白马，掩其不备，颜良可禽也。”意思是说：我军兵少敌军强大，正面交锋难以取胜。应设法分散袁绍的兵力。曹公你领兵向延津佯作渡过黄河进攻袁绍后方，袁绍必兵向西，然后我们轻兵突袭白马，攻其不备，颜良可以擒获。

曹操完全赞同这一声东击西的作战方法，亲自引兵向延津。袁绍果然分兵增援延津。曹操见袁绍中计，立即掉头率轻骑向东直逼白马。这时在徐州被俘的关羽仍在曹操军中。曹操厚待关羽想让他归顺自己，关羽不从，誓死不背弃刘备，并且说有了报效曹操的机会就离去。正好曹操要张辽和关羽前往白马，迎击颜良。关羽便奋勇杀敌，刺颜良于万众之中。至此，曹操以声东击西的战法，赢得了官渡之战前哨战的胜利。

唐朝人杜佑的《通典·兵典六》也载有：“声言击东，其实击西。”意思是说：善于指挥打仗的人，能灵活用兵，虽然他攻击的目标在西边，但偏要搞出攻击东边的声响，以扰乱敌人的耳目，创造打败敌人的条件。

后来，人们就常用“声东击西”这个成语来比喻表面上或口头嚷着打这边，实际上却打那边。

困兽犹斗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左传·宣公十二年》。困兽：被围困住的野兽；犹：还要，还会。

公元前597年，晋、楚两国为了郑国的事，在邲（今河南荥阳北）打了一仗，晋军大败。晋军的统帅荀林父领着残兵败将回到晋国以后，按照当时的规矩“谋人之军师，败则死之；谋人之邦邑，危则亡之”，荀林父就向晋景公自请将他处死。晋景公也准备同意了，但大夫士贞子却阻谏说：“城濮之役，晋师三日谷，文公犹有忧色。左右曰：‘有喜而忧，如有忧而喜乎？’公曰：‘得臣犹在，忧未歇也。困兽犹斗，况国相乎？’及楚杀子玉，公喜而后可知也。曰：‘莫余毒也已。’是晋再克而楚再败也，楚是以再世不竞。今天或者大警晋也，而又杀林父以重楚胜，其无乃久不竞乎？林父之事君也，进思尽忠，退思补过，社稷之卫也，若之何杀之？夫其败也，如日月之食焉，何损于明？”

城濮之役：指发生于公元前632年的晋楚两国的争夺霸权的一次战争，当时楚军统帅是令尹子玉，晋军由晋文公亲自率领，结果楚军被战败；歇：竭，尽的意思；再世：指楚国的成王和穆王；不竞：不强盛；警：戒；卫：捍卫。

这段话的意思是：当年城濮之战，晋军曾大败楚军，仅缴获楚军的粮食，就足足吃了三天。当时大家都很高兴，唯独晋文公脸上有忧虑的神色。身边的大臣们不解地问他说：“今天打了胜仗，有喜事您却忧虑，如果今后有了忧虑您才喜欢吗？”晋文公回答说：“楚国的相国成得臣（即子玉）还活着，将来他还会报仇的，我的忧愁能尽得了吗？要知道被围困住的野兽尚且还要作最后的挣扎，何况他是一国的宰相呢？”后来，听说子玉在回国途中，被楚成王逼着自杀了，晋文公脸上马上露出喜色，高兴地说：“今后没有谁能危害我争霸中原了。”楚杀子玉，等于又让晋国得了一次胜利，而楚国又吃了一次败仗。从此以后，楚国的国势自成王而穆王一直衰败不强。这件事在今天很值得我们鉴戒的，如果我们杀了荀林父，那就是让楚国又得了一次胜利，而晋国再打一次败仗，这将会导致长衰不强啊！而荀林父对于国家，出则忠君、退则思过，是一贯忠诚捍卫国家的人，这怎么可以杀呢？况且，打了一次败仗，这就像日月有蚀一样，是暂时的现象，能损害其光明吗？

晋景公觉得士贞子讲得很对，就仍让荀林父担任了原来的职务。

根据这个故事，“困兽犹斗”被引申为成语，原意是眼看没有生路了，但不甘心被捉，仍尽力挣扎；现多用来比喻陷于绝境的失败者不甘心于死亡，还要拼命挣扎。

劳苦功高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史记·项羽本纪》。

在鸿门宴上，樊哙冲进营门，出现在宴席间后，项羽称赞他是“壮士”，赐给他酒喝，又赐给他一只生猪腿。樊哙把盾翻过来搁在地上，把生猪腿放在上面，拔出剑来切着吃。当项羽问他“还能喝酒吗”？樊哙就趁机义正词严地责备项羽说：

“臣死且不避，卮酒安足辞！夫秦王有虎狼之心，杀人如不能举，刑人如恐不胜，天下皆叛之。怀王与诸将约曰：‘先破秦入咸阳者王之。’今沛公先破秦入咸阳，毫毛不敢有所近，封闭宫室，还军霸上，以待大王来。故遣将守关者，备他盗出入与非常也。劳苦而功高如此，未有封侯之赏，而听细说，欲诛有功之人。此亡秦之续耳，窃为大王不取也！”

举：尽；胜：重；细说：小人的谗言；窃为：私下为您打算。

这段话的意思是：我死都不怕，一杯酒算得了什么！从前秦王心毒如虎狼，杀人唯恐不多，用刑唯恐不重，天下的人都反对他。楚怀王曾同起义的诸将约定：“先攻破秦军进入咸阳的就为关中王。”如今沛公先攻破秦军进入咸阳，连毫毛都不敢沾取，封闭宫室，还军霸上，等待大王您的到来。至于他派兵守住函谷关，那是为了防备其他强盗出入和发生意外的事情。沛公这样历尽艰辛、立下了很大的功



樊哙像，出自《维扬樊氏重修族谱》。樊哙为西汉名将，随刘邦起兵反秦、灭楚。

劳，没有得到封侯的奖赏，您反而听信小人的谗言，要杀掉有功之人。这种举动，可以说是在继续走已经灭亡的秦王朝的道路，我为大王打算，这样做是不可取的。

项羽自知理亏，对樊哙的话，没有作出回答，只是让樊哙坐下来。于是，樊哙就坐在了张良的旁边。宴会上的紧张气氛，一下子便消除了，刘邦才趁机得以脱身。

后来，“劳苦而功高如此”被简化引申为“劳苦功高”这个成语，用来形容历尽艰辛，出了很多力，立下了很大的功劳。

我行我素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礼记·中庸》。素：平素。

《中庸》，儒家的经典之一。本是礼记中的一篇，相传为战国时子思所作。

它肯定“中庸”（即指处理事情不偏不倚，无过而又无不及的态度）是道德行为的最高标准，提出“诚者不勉而中，不思而得，从容中道，圣人也”的说法，把“诚”看成是世界的本体；并提出“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的学习过程和认识方法。宋代程颐、朱熹把它同《大学》、《论语》、《孟子》并列为“四书”。

在《中庸》的第十四章里，有这样几句话：“君子素其位而行，不愿乎其外。素富贵，行乎富贵；素贫贱，行乎贫贱……”意思是：一个正人君子平素间总要按照自己目前所处的地位来行事，而不做那些不符合自己身份地位的事情。处在富贵地位，就去做那些富贵人应该做的事情；处在贫穷地位，就去做那些贫穷人应该做的事情。

这段话，是封建社会中儒家的一种世界观。后来，根据这段话逐步形成了“我行我素”这句成语；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在资产阶级手里，这话的内容又有所变化，即变成为“我爱怎么样就怎么样”、“我想怎么做就怎么做”，充满了自私自利的唯我主义的内容。

今天，我们引用这句成语，多比喻不管人家怎样议论，仍按自己平素的做法行事。与它的原意有了新的变化了。有褒贬不同的两种用法。

怀瑾握瑜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战国楚辞《九章·怀沙》。

屈原在《怀沙》这首绝命辞里，悲愤地揭露了在那“党人鄙固，邑犬群吠”之下的黑暗现实中，自己的美德、才能和抱负根本不为人所了解。

任重载盛兮，陷滞而不济。

怀瑾握瑜兮，穷不知所示。

怀：怀藏；握：手握；瑾、瑜：美玉，这里比喻美德。

这几句辞的大意是：肩头的重任就像满载的车身，陷滞泥泞而无法向前赶路。尽管怀藏瑾玉，手握宝瑜，可那些鄙陋之徒根本就不了解自己的抱负。

在极度的悲愤、忧伤中，屈原深深地感到：权奸当道，亲秦势力猖獗，要挽救楚国的危亡已是不可能了，更何况现在秦军已攻占郢都。于是他决定以死殉国，便悲愤地写道：

世溷浊莫吾知，人心不可谓兮。

知死不可让，愿勿爱兮。

明告君子，吾将以为类兮。

溷（音 hùn 混去）浊：混乱，污浊。

这几句辞的大意是：在这污浊的世界里谁是知己啊？不用多解释人心不可测。我自知死亡无法躲避，那何必去爱惜自己的身躯。正直的人们啊，我向你们表白我的心迹：那些杀身成仁的古贤，将永远地同我在一起。

后来，“怀瑾握瑜”被引申为成语，用来比喻具有纯洁无瑕的美德。

怀安丧志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左传·僖公二十三年》。

公元前657年，晋国君主晋献公听信夫人骊姬的谗言，逼死了太子申生，逼走了公子重耳。重耳在逃



《东周列国志》版画之齐姜氏乘醉遣夫。重耳逃难至齐国，娶齐宗室女，怀安丧志。齐女与重耳众谋士设计灌醉重耳，乘机使他离开齐国。

出晋国时，立志要回国继位，振兴晋国。他先在狄（北方少数民族部落）住了十二年，以后经卫国到了齐国。齐桓公热情地接待他，但当时的齐国已无力帮助重耳回国继位，便把一个叫姜氏的姑娘嫁给他做妻子，又送他二十辆马车。眼前的安乐生活，使重耳的意志逐渐消沉了。姜氏面对丈夫的这种情况，心里很着急。一天，她对重耳说：“我知道您有大志，要离开这里到别处去，这很好啊！”重耳不解地说：“我没有这个想法啊！”姜氏又劝勉他说：“行也！怀与安，实败名！”意思是说：您走吧，要迷恋享受，安于现状，是会败坏一个人的前途的！重耳离开了齐国，到了楚国，最后又到了秦国。公元前 636 年，才在秦穆公的帮助下回到晋国当了君主，史称晋文公。重耳执政后施展其志，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促进了国家的强盛，成为春秋时代第二个霸主。

根据这个故事，人们引申出“怀安丧志”这个成语，用来告诫人们：迷恋、安于享受，就会变成碌碌无为的庸人。

初出茅庐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三国演义》第三十九回。

公元 207 年，经过刘备三次登门恳切邀请，诸葛亮欣然同意从隆中出来辅助刘备，做了刘备的军师。诸葛亮一到刘备军中不几天，正赶上曹操派大将夏侯惇（音 dūn 敦）领兵十万，朝新野打来了。当时刘备兵单将少，总共只有几千人，形势非常危急。诸葛亮利用曹军骄傲轻敌的弱点，采取诱敌深入，出奇制胜的对策。他先令关羽、张飞领兵埋伏在曹军进攻打新野的必经之路上；又令赵云引军迎战，只准败，不准胜，引诱其进入伏击圈。曹兵果然中计，黄昏时分，追到了芦苇遍野、树木茂密的博望坡前，一时火起，把曹军烧得乱成一团，关、张的伏兵杀将出来，把夏侯惇打得大败。

后来，有人为赞扬诸葛亮对这次战斗的正确指挥，便写下了这样的诗句：“博望相持用火攻，指挥如意笑谈中；直须惊破曹公胆，初出茅庐第一功。”

根据这个故事，后来人们引申出“初出茅庐”这个成语，比喻刚刚进入社会或刚工作，缺乏经验。多含自谦之意。

克勤克俭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尚书·大禹谟》。克：能；俭：节俭，俭朴。

相传，大约在四、五千年前，黄河流域洪水泛滥，人们不能安居，生命受到威胁。当时的氏族部落联盟的首领舜，便派大禹负责去治理洪水。大禹那时刚结婚才几天，为了解除群众的苦难，他毫不犹豫地离开家，日夜辛劳地领导群众去疏通江河，把河水引进大海。在长达十三年的艰苦斗争中，大禹曾三次路过自己的家门

口，都没有进去看一下，最后终于治服了洪水。

大禹治水成功了，舜见他德行好，又有才干，便想把自己的职位让给他。大禹不肯接受，舜就恳切地对他说：“惟汝贤，克勤于邦，克俭于家。”意思是说：大禹啊，你是一个贤德的人，既能勤劳的治理国家，又能节俭地持家，是能够担当得起这个职位的。

根据这个故事，后来人们把“克勤于邦，克俭于家”简化为“克勤克俭”这个成语，比喻既勤劳又节俭。



克己奉公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后汉书·祭遵传》。克己：对自己要求严格，克制自己的私心；奉公：执行公事，以公事为重。

祭（音 zhài 寨）遵，字弟孙，汉代颍川颍阳（今河南许昌）人，早年就跟随刘秀转战河北一带，一直是管理军营里的法令工作。他执法严明，不讲私情。有一次，刘秀有一个随从犯了法，祭遵不仅把他抓了起来，而且还按照法律的规定把他杀了。刘秀知道后，很不高兴，一定要拿祭遵问罪。这时候，有人就劝谏刘秀说：“大王您平时要求部队要严格听从号令，现在像祭遵这样执法严明，不徇私情，是很值得称赞的。也只有这样，您在军中才有威信。”刘秀便宽恕了祭遵，并封他为“刺奸将军”。建武二年（公元26年）又升任征虏将军，封颍阳侯。

《后汉书》的编著者范曄，在编写祭遵的传记中赞扬他说：“遵为人廉约小心，克己奉公。”意思是说：祭遵为官做事清廉正直，谨慎小心的办事，严格要求自己，执行公务不徇私移情。

后来人们就由此引出“克己奉公”这个成语，比喻严格要求自己，一心为公。

沧海一粟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苏轼《前赤壁赋》。沧海：大海；粟：谷子，脱壳后叫小米。公元1079年（宋神宗元丰二年），北宋文学家苏轼（号东坡），被贬到黄州



(今湖北黄冈县)任地方上的小官吏。到公元1082年,他曾两次到黄州城内的赤鼻矶(也称赤壁)游玩,写了两篇赋,即:《前赤壁赋》与《后赤壁赋》。尽管他游览的赤壁并非三国时孙、曹、刘交兵的赤壁(今湖北嘉鱼东北),只是一时高兴,假托此地而抒发的一些感想。

苏轼第一次游览赤鼻矶,那是在公元1082年7月16日。这天,他与友人一起泛舟江上,微风慢慢地吹来,江面显得平静。他们一边饮酒,一边吟诵着曹操的《短歌行》和《诗经·月出》中的诗句。大家玩得兴起,直到月亮从东边升起很高了,仍在开怀畅饮,并不断地敲着船舷唱着歌。这时,月亮正在北斗星与牵牛星之间移动;江面上笼罩着白茫茫的雾气,四野寂静,他们划的那条小船,在辽阔的江面上漂荡,飘然自得,仿佛就像脱离了人世,进入了仙境,于是便产生许多联想。

苏轼想到自己在政治上的遭遇,不免也有些惆怅起来,想到三国时,周瑜在赤壁用兵,大破曹操几十万军队的雄伟壮举,不禁假托友人的话感叹地说:“况吾与子渔樵于江渚之上,侣鱼虾而友麋鹿,驾一叶之扁舟,举匏(音 páo 袍)樽以相属。寄蜉蝣于天地,渺沧海之一粟。”

渔樵于江渚之上:比喻贬官,被流放在江湖间生活;渚:沙洲;麋(音 mí 迷):鹿的一种;扁舟:小船;匏樽:用葫芦做的酒器;相属:互相敬酒;蜉蝣:一种小飞虫,只能活几小时,这里指人生短促。这段话的意思是说:今天,我与你就像打鱼和打柴的人那样生活在江中和沙洲上,成天与鱼虾麋鹿为伴,驾着小船,相互对饮。人生啊,就像蜉蝣那样生活在天地间,十分短促;又像大海里的一粒谷子,十分渺小。

后来人们就把“沧海之一粟”简化为“沧海一粟”这个成语,用来比喻非常渺小。常作自谦之辞。

远水不救近火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韩非子·说林上》。

齐国是鲁国的近邻。鲁国的国君鲁穆公即位以后,有一段时间他却不注意同齐国搞好关系,而是先后把自己的儿子、公主送到离鲁国很远的晋国和楚国去做官或结亲,想在鲁国遇到危难的时候,能得到晋、楚两国的帮助。

对于鲁穆公这种交远不交近的做法,有个叫犁鉏(音 chú 除)的大臣认为不妥当,便向鲁穆公说:“假如我们鲁国这里有人掉进大河里,快要淹死了,如果人们都说:‘越国的人最善于游泳,赶快到越国去请人来救吧!’大王,您看这个落水的人,还能活得了吗?”

接着,犁鉏又打了一个比方,说:“要是我们鲁国的京城失了火,如果有人硬说,海里的水多,到千里之外的海里去取水来救火,那是远水救不了这个近火的。同样,现在晋国和楚国虽然强大,可是离鲁国太远,如果我们遇到了什么危难,就是他们想要帮助也会来不及的。”

后来，人们根据这个故事，概括出“远水不救近火”这个成语，比喻远援不解急难。

远交近攻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战国策·秦策三》。

魏国人范雎（音 jū 居），是一个很有才干的人。由于他出身贫苦，在魏国一直不得重用，后又被相国魏齐猜忌，被迫更名张禄逃到了秦国的京城咸阳。

秦国的大臣王稽爱慕张禄的才学，就向秦昭王推荐说：“魏国有个张禄，是天下少有的奇才。他说，秦国现在实行的政策非常危险，要是大王能任用他；他就能够使秦国转危为安。”秦王不以为然地说：“这都是说客的老调调。让他先到客馆里去吧。”

张禄在客馆一住就是一年多，秦王也没有召见他。有一天，他听说秦王又准备远征齐国，便闯进宫去找秦王劝谏。秦王礼貌地接见了，他，拱了拱手，说：“请先生指教！”张禄只是“哦，哦”的，一句话也没说。秦王又拱了拱手说：“请先生指教。”张禄还是不言语。第三次，秦王恳切地求教说：“难道先生认为我不值得教导吗？”

这一回，张禄开口讲话了。他说：“从前姜太公遇上周文王，给他出了主意，文王灭了商朝；而比干碰见了纣王，给他出了主意，却被纣王杀了。这是什么原因呢？这中间就有一个信服和不信服的问题。今天，大王对我还没有更多的了解，我担心的是‘交浅言深’，也怕像比干那样招来杀身之祸。”秦王为了表示自己的诚意，就嘱咐左右的人都退下去，说：“请先生只管照直地说，上自太后，下自大臣，我都诚心诚意地听取。”

这样，张禄就讲了自己对秦国的看法。他说：“要论秦国的地理位置、实力的强大，以及人民守纪律、爱国家这些优越条件，完全应该担负起管理诸侯、统一中国的重任的。大王您虽说也一直想这么干，可几十年来为什么没有什么成效呢？”

开头几句话，就说到秦王的心坎上了。秦昭王虽说没言语，却连



连点头。张禄继续说：“原因又在哪里呢？这就是因为秦国光知道一会儿跟这个诸侯订立盟约，一会儿又跟那个诸侯打仗，根本就没有一个一定的政策。最近，听说大王又同意去跟齐国打仗，这就不对了……”

没等张禄讲完，秦王就不解地插话说：“这有什么不对的呢？”

张禄回答说：“大王，您想想，齐国离秦国这么远，中间还隔着韩、魏两国。要是出兵少了，有可能会被齐国打败；出兵多了，国内又可能出乱子。就算一切都如意地打败了齐国，也不过只能煮熟了饭，让魏、韩拣点便宜，大王又不能把齐国搬到秦国来。所以我替大王着想，最好是一面跟离秦国远的齐国、楚国交好，一面集中力量去打离得近的韩国和魏国。把近的国家打下来，就能够扩充秦国的地盘，能得一寸是一寸，能多一尺是一尺。这种像蚕吃桑叶似的法子，就叫着‘远交近攻’。”

秦昭王听了，不禁拍手叫好：“秦国要真想兼并六国，统一中原，看来是全在于先生的‘远交近攻’了！”当即就拜张禄为客卿，照着他的计策去做，把攻击齐国的军队立即撤回。

打那以后，秦国就完全按照张禄的“远交近攻”政策办事，先后只用了几十年的工夫，就灭掉六国，统一了中原。

根据这个故事，后来人们就引申出“远交近攻”这个成语，比喻结交邻远的，攻伐离得近的；亦指待人、处事的一种手段。

作法自毙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史记·商君列传》。法：法律；毙：死。

商鞅本是卫国人，称卫鞅。在秦国搞改革有功，秦王给他的封地在商邑（今陕西商县境内），故又称商鞅。

春秋时候，秦孝公为了使自己的国家能富强起来，就采纳了商鞅改革政体、变法的主张。商鞅主张的新法的主要内容是：鼓励垦荒，发展封建经济；奖励努力耕织，生产好的可免徭役；废除奴隶主贵族世袭特权，制定按军功给予爵位、占有田宅和奴隶的制度；编定户籍，实行连坐法等。

商鞅的这些改革，适应了当时秦国发展生产和军事扩张上的需要，只经过十来年，秦国的势力确实强大起来。商鞅也不断受到秦孝公的赏赐。

有一天，商鞅因伐魏有功，又受到秦孝公给增加十五座城池的封地的奖励。商鞅上朝谢恩回来后，非常得意。家臣们都纷纷向他庆贺。有的说，秦国的富强，全是他的功劳；有的说他是自古以来最有名的改革家。大家你一言，我一语，把商鞅吹捧得有些飘飘然了，他自傲地问道：“我比秦穆公时的大臣百里奚怎么样？”有的人就加倍奉承他说：“百里奚哪里比得上你啊！”

这时，有位叫赵良的门客，实在听不下去，就大声地嚷着说：“你们都在商君门下吃饭，怎么不为他担点心事，这样一味胡说八道地奉承有什么好处呢？”转过

身来，他又对着商鞅说：“俗话说，一千人的瞎称赞，不如一个人说真话。要是您不见怪的话，我就有话讲给您听。”

商鞅虽然是带着几分怒气，但他为了笼络门客，压住火气，装着谦恭地说：“请先生指教。”

赵良说：“您不是要比百里奚吗？我就拿他跟您比一比吧。昔日百里奚虽说高官厚禄，但生活却非常简朴，出去的时候不坐马车，夏天在太阳下面走，也不打伞，而您呢？每逢外出，马车几十辆，卫兵一大队，前呼后拥的，吓得老百姓都来不及躲闪。百里奚处处替老百姓着想，减轻兵役，不乱用刑罚；而您呢？把老百姓当奴隶，动不动就用酷刑来惩治百姓，一天之中竟杀了七百多人，连渭河的水都变红了。上上下下，您得罪的人，够多的啦！”



商鞅听了这番话，叹了口气，说：“我这么尽心尽力地为秦国着想，为什么反倒叫人家都怨恨起来了呢？”

赵良说：“我也知道您在为老百姓着想，可您的办法有不妥当的地方。第一，您只知去说服国君，得到他一人的信任，可没有说服更多的人来帮助您；第二，您尽管是在替老百姓打算，可不管别人愿意不愿意，就强迫推行新法。这样即便老百姓得到了好处，他们仍然有不少地方怨恨您。俗话说：‘顺天者昌，逆天者亡。’违反了老百姓的意愿，是要遭到失败的。”

商鞅听了赵良这番劝导的话，虽然引起了一些震动，但他仍然听不进去，仍然按照他的老办法行事。

公元前338年，信任商鞅的秦孝公死了。他的儿子太子驷继位，史称秦惠文王。秦惠文王在做太子的时候，由于触犯了新法，被商鞅定了罪，割去了他的老师公子虔的鼻子。如今他当了皇帝，以前的仇恨就得清算。在公子虔的策划下，秦惠文王就加了个谋反的罪名，下令逮捕商鞅。

商鞅听到这个消息后，改扮成老百姓，打算逃到别国去。当他逃到函谷关（今河南灵宝东北），天黑下来了，他想去住客店，店家对他说：“按商君的新法规定，旅店留客，客人没有证件，要判同样的罪啊！”

商鞅听了，深深地叹息说：“嗟乎！为法之敝，一至此哉！”意思是说：想不到

我制定的法律的弊病，竟危害到这般地步。这可真是自作自受啊！

后来人们就把商鞅这句话，简化引申成“作法自毙”这个成语，用来比喻自作自受。

完璧归赵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璧（音 bì 壁）：古代一种玉器。

战国时候，赵惠文王执政期间，得到了一个价值连城的无价宝，叫做“和氏璧”。秦昭王知道后，就派人送了一封信给赵惠文王，说是愿意拿出十五座城池，来换这块色泽晶润、雕琢精细的玉璧。

这一下可把赵王难坏了，就把大将军廉颇和别的大臣找来商议：不给吧，怕秦国借口出兵来攻打，秦国强，赵国弱，这是招架不住的；给了吧，又怕秦国说话不算数，城池得不到。大家都拿不定主意。这时有个叫缪贤的大臣向惠王推荐了他身边的工作人员蔺相如，说这个人很有智慧和勇气，他能想出办法来处理好这件事。

于是赵惠文王就召见了蔺相如，为难地对他说：“秦国要拿十五座城池来换和氏璧，是换还是不换？要换了，拿走我璧，不给我城，怎么办啊？”

蔺相如果断地回答说：“要换，不换不行。秦国用城换璧，我们不给，就少理了；给了秦国璧，他们不给我们城池，理亏就在秦国。两种政策比较一下，还是答应秦国要求，让秦国理亏是上策。”

赵惠文王又有些为难地说：“那选派谁去完成这个任务呢？”

蔺相如说：“王必无人，臣愿奉璧往使。城入赵而璧留秦；城不入，臣请完璧归赵。”意思是说：大王如果没有适合的人可派，我愿带着玉璧到秦国去。如果秦国给了城，我就把璧留在秦国；城不给我们，我就把璧完好地带回赵国。

就这样，蔺相如带着玉璧出使秦国，来到秦都咸阳，秦昭王为表示对赵国的轻视，就在章台这个不起眼的小地方接见了。蔺相如捧玉璧献给了秦昭王。昭王高兴极了，把玉璧挨着传给身边的美人和侍从观赏，根本不提拿城换璧的话。蔺相如看出秦昭王确实是要骗得这块玉璧，就走上前去，对秦王说：“这璧有瑕疵，让我指给您看看吧！”

秦昭王随手把和氏璧递给蔺相如。相如接过璧，后退了几步，指着秦昭王愤怒地斥责他背信弃义。换璧是假，行骗是真。蔺相如一边说着，一边又抱着玉璧就大步走向大柱，举起和氏璧大声地说：“现在我把璧拿过来了。今天大王你一定要逼着我再把璧拿回去，我宁愿让我的头颅和这块玉璧，在这条柱子上一起撞碎！”

秦昭王着急了，他怕摔破了和氏璧，就忙着起身表示歉意，要相如不要摔璧。接着又叫来掌管国家版图的官吏，打开地图，指指点点说是要把某地到某地的十五座城池，划给赵国。

蔺相如看穿秦昭王这些装模作样的举动和许诺，是不可靠的，又假意推托说：“和氏璧是奇珍异宝，受宝的人必须斋戒五天。”秦昭王也只好同意了。

蔺相如回到住处后，立即叫一个随从穿着平民百姓的衣服，带着玉璧从小路送回赵国。过了五天，秦昭王知道蔺相如已经把玉璧送回赵国，非常恼怒，有的大臣也建议把蔺相如拖出去宰了。但是，秦昭王又冷静地一想，杀了蔺相如也得不到和氏璧，反而会弄坏两国的关系，对自己也不利，不如放他回去，再想别的办法去夺取和氏璧。于是，蔺相如也安全地回到了赵国。

根据这个故事，后来人们就引出“完璧归赵”这个成语，用来比喻圆满完成某种使命，或原物完好无损地归还原主。

饮冰茹檠

这个成语故事出自唐代白居易《三年为刺史》诗。茹（音 rú 如）：吃。

唐穆宗长庆二年（公元 822 年）七月至长庆四年（公元 824 年），诗人白居易曾在杭州任过近三年的刺史。他为官非常清廉，为杭州人民办了不少的好事。长庆二年底，刚到任不久的白居易听说有两位低级官员家中非常贫困，到了冬天还没有穿上棉衣，便拿出自己的薪俸，命人做了两件分送给他们；他还兴修水利，蓄西湖水，灌溉农田；为便利人民群众生活，他修桥淘井，解决饮水困难的问题。当时，杭州人民很感谢他，在他离任改做太子右庶子时，全城的父老群众都盛情送别。白居易对杭州更是难舍难离，临走时，他把自己一大笔俸钱寄存在官库里，以备后任急用，并自采了两块天竺山上的太湖石，以资纪念。为了带走这两块石头，白居易还有些不安，他还担心是否会有伤自己为官的清白。白居易的这种心情，在他写的《三年为刺史》二首中的一首里，就提到这件事。这首诗是：

三年为刺史，饮冰复食檠，
唯向天竺山，取得两片石。
此抵有千金，无乃伤清白。

饮冰：喝冷水；檠（音 bò 柏）：本名，檠木，树皮可作中药，性寒味苦，能清热燥湿，泻火解毒；天竺山：在今浙江杭州市西湖西面，有上、中、下三天竺寺，旧时为佛



白居易像，选自清·上官周绘《晚笑堂画传》。